

嚴重弱智人士家長協會

THE ASSOCIATION OF PARENTS OF THE SEVERELY MENTALLY HANDICAPPED 沙田中央郵箱 951 號 電話: 2646 3840

就立法會「研究殘疾人士的交通需要及為他們提供公共交通票價優惠的事 宜小組委員會」2007年7月24日會議 為殘疾人士而設的全新無障礙公共交通服務之意見書

為殘疾人士而設的出租轎車,華而不實

家長不明白復康巴為何以 1520 萬元提供 20 部出租轎車服務,而不直接增添復康巴士數目,改善現有的固定服務輪侯人數及電召用車服務被拒?出租轎車無疑是提供另類無障礙交通給予有需要人士,但在復康巴服務嚴重缺乏的大前題下,大部份殘疾人士的日常交通需要都未能解決,復康會如何善用資源,運用出租轎車提供類似復康巴士廉價的服務。

如政府提交立法會文件指出,購買 1 輛復康巴士約 70 萬元及經費開支約 40 萬元,家長粗畧計算,20 部出租轎車經費理應可等於加添 10 多部復康巴士,更可直接解決 2008 年預算輪候固定服務的人數及减少電召被拒的個案。相對之下,此項計劃是否合符成本效益?家長會亦質疑復康巴有否作過調查需要,真正了解殘疾人士的交通需要。